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U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鉅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9)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鉅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比較數字，並載述如下：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b>143,950</b>	122,956
銷售成本		<b>(122,486)</b>	(106,581)
毛利		<b>21,464</b>	16,375
其他收益	3	<b>315</b>	426
銷售開支		<b>(403)</b>	(314)
行政開支		<b>(10,880)</b>	(4,941)
經營溢利	4	<b>10,496</b>	11,546
融資成本	5	<b>(2,395)</b>	(2,120)
除稅前溢利		<b>8,101</b>	9,426
稅項	6	<b>(3,621)</b>	(1,365)
期間溢利		<b>4,480</b>	8,061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b>(1,645)</b>	2,01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b>2,835</b>	10,0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b>4,480</b>	8,0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b>2,835</b>	10,0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 基本(每股港仙)		<b>2.24</b>	4.03
— 攤薄(每股港仙)		<b>2.24</b>	4.0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付款		1,859	1,892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695	82,586
		<u>81,554</u>	<u>84,478</u>
流動資產			
存貨		35,050	33,74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9	36,321	40,6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779	10,4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299	44,758
		<u>174,449</u>	<u>129,638</u>
減：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4,888	5,257
應計費用、預收款項及 其他應付款項		5,694	7,634
應付所得稅		2,992	859
銀行借貸		61,210	61,380
		<u>74,784</u>	<u>75,130</u>
流動資產淨額		<u>99,665</u>	<u>54,50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1,219</u>	<u>138,98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2,000	10
儲備		179,219	138,976
總權益		<u>181,219</u>	<u>138,986</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他相關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撰。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調整至最接近千位。

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對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現時旗下的公司進行重組(「重組」)，以整頓本集團的架構，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五日完成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包括以下主要步驟：

- (a)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聯旺有限公司(「聯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1.00美元。於其註冊成立當日，1股及9,999股股份分別發行及配發予本公司的最終股東蔡念慈先生(「蔡先生」)及王茜女士(「王女士」)。
- (b)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於註冊成立當日，1股未繳足認購人股份獲轉讓予聯旺。
- (c)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發盛有限公司(「發盛」)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1.00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獲發行及配發1股股份，按票面值以現金支付。
- (d)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成旺有限公司(「成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1.00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發盛獲發行及配發1股股份，按票面值以現金支付。
- (e)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成旺(i)從蔡先生及王女士收購宏升投資有限公司(「宏升」)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收購全部宏升應付或欠蔡先生及王女士的未償還債務合共79,990,000港元。該等收購的代價為：
  - (i) 成旺根據蔡先生及王女士的指示，促使本公司：
    - (aa) 配發及發行999,999股新股予聯旺，並入賬列作繳足；
    - (bb) 將聯旺持有的1股未繳股款股份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

(ii) 於發盛面值1.00美元的1股普通股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並入賬列作繳足；及

(iii) 於成旺面值1.00美元的1股普通股配發及發行予發盛，並入賬列作繳足。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因重組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一個持續實體。因此，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假設本集團的現有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一直存在，並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條「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所述的合併會計原則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常規。歷史成本常規一般以就交換資產所提供代價的公平值為準。

## 2. 經營分部及營業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經營分部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的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作為識別基礎，以供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現時經營一個業務分部，該分部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製造及銷售化學品。單一管理團隊向全面管理整體業務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可報告分部。

### 來自主要產品的營業額

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的營業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鄰苯二甲酸酐銷售額	132,807	105,517
富馬酸及其他鄰苯二甲酸酐副產品銷售額	11,143	17,439
	<u>143,950</u>	<u>122,956</u>

### 有關地區的資料

由於本集團全部營業額均來自中國客戶，加上本集團全部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故此並無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 3. 其他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84	412
雜項收入	31	14
	<u>315</u>	<u>426</u>

### 4.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18	2,736
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28	27
上市開支	4,882	2,196
已售存貨成本	121,933	106,326

###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2,395	2,120

###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年內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3,621	1,365

## 7.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支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並假設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當日已發行的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已一直發行在外。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i>盈利</i>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4,480</u>	<u>8,061</u>
<i>股份數目</i>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200,000,000</u>	<u>200,000,000</u>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34,255
應收票據	<u>2,066</u>	<u>2,247</u>
	<u>36,321</u>	<u>40,667</u>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列值。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很大程度上受行業及市場環境影響。本集團一般於交付時或之前收取付款，並給予付款記錄良好的長期客戶30天的付款期。本集團尋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的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乃經扣除減值撥備後呈列：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7,742	34,332
31至60日	4,260	2,321
61至90日	2,253	1,767
	<u>34,255</u>	<u>38,420</u>

#### 10.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u>4,888</u>	<u>5,257</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4,848	4,924
31至60日	—	—
61至90日	—	—
逾90日	40	333
	<u>4,888</u>	<u>5,257</u>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一般於交付時或之前付款及獲准於30日內付款。



## 11. 股本

### 普通股

	票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註冊成立日) 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0.01	38,000,000	380,000
增加法定股本	0.01	<u>962,000,000</u>	<u>9,620,000</u>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u><b>1,000,000,000</b></u>	<u><b>10,000,000</b></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註冊成立日)及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0.01	1	—
發行新股份及按票面值將1股未繳股款股份 入賬列作繳足	0.01	<u>999,999</u>	<u>10,000</u>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	10,000
發行新股份	0.01	<u>199,000,000</u>	<u>1,990,000</u>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u><b>200,000,000</b></u>	<u><b>2,000,000</b></u>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股本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聯旺持有一股未繳股款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本公司向聯旺配發及發行99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入賬列為繳足新股份，以及將聯旺持有的1股未繳股款股份按0.01港元入賬列為繳足。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聯旺持有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1,000,000股股份。

根據本公司的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藉增設額外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10,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就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及配售，按每股1.10港元的價格，向公眾人士發行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發售股份」)以換取現金。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透過發行發售股份所得的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進賬金額1,490,000港元撥充資本，本公司發行14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該149,000,000股股份已按票面值繳足，已配發及發行予聯旺，聯旺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150,000,000股股份。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兩種化學產品，即鄰苯二甲酸酐(「苯酐」)及富馬酸，該等產品主要用於增塑劑及聚酯樹脂的工業生產的中間化學品。本集團的全部營業額均來自中國的客戶。

本集團的生產設施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本集團以簡單業務模式運作，其生產程序使用一種主要原材料，即鄰二甲苯(「OX」)，採購自中國的獨立供應商。OX於苯酐的生產設施中使用以生產苯酐及若干副產品，包括順丁二烯酸酐(其可用作生產富馬酸)。

苯酐銷售額佔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所有收益的92.3%，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5,517,000港元上升25.9%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32,807,000港元，此乃由於苯酐的平均售價增加。富馬酸及其他苯酐副產品的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439,000港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1,143,000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向獨立供應商取得用作生產富馬酸的順丁二烯酸酐減少。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將繼續集中以現時的生產設施生產苯酐及富馬酸。本公司並未知悉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即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報刊發日期)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期間發生任何顯著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22,956,000港元增加17.1%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43,950,000港元，主要由於苯酐的平均售價增加。由於苯酐乃衍生自OX，故苯酐的售價與OX市價息息相關。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OX市價上升及苯酐的市場供應緊絀，帶動苯酐的售價上升。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3.3%改善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4.9%，原因是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品的售價升幅較原材料的採購成本的升幅快。

期間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061,000港元減少44.4%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480,000港元，原因是即使毛利較高，但行政開支及稅項均增加。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941,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88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上市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196,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881,000港元。不包括上市開支的除稅前溢利實際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1,622,000港元

增加11.7%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2,982,000港元。董事薪酬及核數師酬金分別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01,000港元及55,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177,000港元及1,056,000港元亦令行政開支增加。稅項(即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365,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621,000港元，原因是根據有關中國的法律及法規(適用於所有內資及外資企業)，本公司於中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兼本集團的唯一營運公司世佳化工(廈門)有限公司(「世佳化工」)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所享有的稅項半免優惠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終止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適用於世佳化工的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12%及25%，以致本集團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率增加。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依賴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支付其業務營運及拓展所需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69,298,000港元，其中55,387,000港元及13,911,000港元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4,758,000港元增加24,54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錄得的增加淨額主要來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而集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的絕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而信譽良好的銀行。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為61,21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61,380,000港元)，均以人民幣列值。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由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賃付款、樓宇、廠房及機械以及傢俬、裝置及設備作抵押，並於一年內到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為7.80%至8.53%(二零一一年：年利率6.67%至8.53%)。

就外匯風險而言，由於本集團的盈利及借貸主要以人民幣列值，且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人民幣與港元/美元之間的匯率相當穩定，故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的匯率波動風險。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而使用任何金融工具。然而，本集團將不時按其業務發展需要審閱及監察相關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作出外匯對沖安排。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24，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0.29有所改善。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總債務(僅包括銀行借貸)除總資產計算。董事已考慮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及規模，以及資本架構，認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合理。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就收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開支約21,27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108名僱員(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09名僱員)。本集團定期根據有關市場慣例及僱員的個人表現而檢討僱員薪酬及福利。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於中國向社會保險供款，以及於香港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並根據有關中國的法律及法規，於中國提供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失業保險。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總額為4,97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058,000港元)。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計劃向有關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 展望

本集團矢志成為中國的領先中間化學品製造商。經考慮市場潛力及評估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及競爭優勢後，本集團擬透過擴充產能以提高市場滲透率，以及擴闊其市場覆蓋範圍及客戶基礎，實現其業務目標及進一步取得增長。

### 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自首次公開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包銷佣金及就發售而應付的其他估計開支後，約為28,708,000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方式使用。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使用約9,794,000港元以支付採購機器及設備的訂金以及設立支援設施以支持擴充及提升產能。

倘若董事決定按有別於招股章程所述方式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則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規定另行發表公告。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8條外，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8條，上市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適當投保安排。本公司已於緊隨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開始投保。但由於本公司需要時間按合理商業條款及條件物色合適的保險公司，故未能在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前就其董事可能因本公司企業活動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投保安排。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已確認，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交易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該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健德先生、甄韋喬先生及崔建昌先生。黃健德先生現時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 刊登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udaintl.com](http://www.judaintl.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以及刊登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代表董事會  
鉅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念慈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念慈先生、陳凡先生及李烈武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甄韋喬先生、黃健德先生及崔建昌先生。